**高雄市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申請表**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聯絡電話** | ( ) |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 **手機** |  |
| **戶籍地址** |  |
| **通訊地址** |  |
| **賽會名稱** | **競賽種類****(如田徑、棒球…)** | **競賽項目(如女子組100公尺自由式…)** | **名次** | **年度** |
| 106 年全國運動會 |  | （請擇一項申請） | □個人賽 □團體賽第 名 | 108年 |
| **申請人匯款資料****(擇一填寫)** | 郵局匯款帳戶 | 郵局局名 |  | 銀行匯款帳戶 | 銀行行名 |  | 銀行代號 |  |
| 郵局局號 |  | 銀行分行名 |  | 分行代號 |  |
| 郵局帳號 |  | 銀行帳號 |  |
| 注意事項※選手應依「高雄市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發給辦法（下簡稱本辦法）」第七條規定，繕具申請表並按申請年度檢具相關資料自行或交由本市體育會彙整後，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屆期未申請者，得不予補助：□申請表及培訓計畫表。□當月戶籍證明文件正本（**動態記事請勿省略**）□選手本人之金融機構存簿封面影本□獎狀影本或競賽成績證明正本※受補助選手應於受補助當年度**12月31日前**，檢具下列資料自行或交由本市體育會彙整後，送主管機關備查（本辦法第8條）：1. 當月戶籍證明文件正本
2. 當年度成果報告

※受補助選手於補助期間內應遵守下列規定（本辦法第9條）：1. 持續設籍於本市。
2. 不得拒絕代表本市出賽。
3. 無正當理由不得停止運動訓練。
4. 不得違反運動禁藥規定或違背運動員精神。

※受補助選手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管機關得撤銷或廢止原核准處分之全部或一部，並以書面行政處分追繳已受領之補助金：1. 以詐欺或其他不正當方式申請補助或檢具之申請資料有虛偽、隱匿等不實情事。
2. 違反第八條規定。
3. 違反第九條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
4. 違反第九條第四款規定，並經中央體育主管機關或運動賽會(事)主辦單位予以禁賽處分確定。
5. 其他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之情事，並經主管機關認定情節重大。

選手有前項各款情形之一者，主管機關得限制其三年內不得申請本補助金。**本人已閱讀並同意遵守前述注意事項，本人親自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

 **年高雄市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培訓計畫表**

1. **基本資料：**

|  |  |  |  |
| --- | --- | --- | --- |
| 選手姓名 | 運動種類 | 聯絡電話 | 就讀學校/科系(或服務單位) |
|  |  |  |  |
| 獲獎賽會名稱 | 競賽種類(如田徑、棒球…) | 競賽項目(如女子組100公尺自由式…) | 名次 |
|  **年全國運動會** |  | （請擇最優一項成績填寫） | 第 名 |

1. **培訓計畫：**
2. 教練姓名： 教練簽名：
3. 訓練地點：
4. 訓練時間：○年○月至○月
5. 訓練期程及內容（表格不足時，請自行增列）：

|  |  |
| --- | --- |
| 期程 | 訓練內容 |
|  |  |
|  |  |
|  |  |
|  |  |
|  |  |

1. 預期成果效益(條列年度參加賽事名稱及成績)（表格不足時，請自行增列）：

|  |  |  |
| --- | --- | --- |
| 賽事名稱 | 項目 | 預期名次 |
|  |  |  |
|  |  |  |
|  |  |  |
|  |  |  |